

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，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（「**本公司**」）會根據美國《證券法》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規定或進行不受限於美國《證券法》登記規定公開發售。*H*股根據美國《證券法》項下的S規

祥

- (2) 於穩定價格期內在市場上以介乎每股H股2.91港元至3.32港元的價格(不包括1%經紀佣金、0.0027%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.005%聯交所交易費)購買合共6,608,000股H股。於穩定價格期內穩定價格操作人於2020年7月24日以每股H股3.07港元的價格(不包括1%經紀佣金、0.0027%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.005%聯交所交易費)在市場上作出最後一次購買；及
- (3) 於穩定價格期內以每股H股3.05港元的平均價格(不包括1%經紀佣金、0.0027%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.005%聯交所交易費)在市場上出售合共50,000股H股。

超額配售權失效

本公司進一步宣佈，超額配售權於穩定價格期內未獲行使，並於2020年8月6日失效。

公眾持股量

董事確認本公司將繼續遵守《上市規則》第8.08(1)(a)條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要求，據此，無論何時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總額必須有25%由公眾人士持有。

承董事會命
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
主席
劉志光

香港，2020年8月6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志光先生、肖東生先生、區永昌先生及王進聖先生；非執行董事劉學景先生及張傳立先生；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田勇先生、張曄先生及鍾偉文先生。